## 晋西车轴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 议事规则》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 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晋西车轴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6月18日召开第八 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董 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提升公司规范运作和科学决策水平,根据中华 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关于新<公司法>配套制度规则实施相关过渡期安排》以 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拟对公司《章 程》进行全面的梳理和修订,不再设置监事会,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公司 法》规定的监事会的职权,主要涉及以下几个方面:

- 一是完善总则、法定代表人、股份发行等规定。进一步完善公司章程制定目 的,确定法定代表人的范围、职权、更换时限及法律责任、产生和变更办法等, 完善了面额股相关表述。
- 二是完善股东、股东会相关制度。新增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专节,修改股 东会召集与主持、代位诉讼等相关条款,梳理完善了股东会职责。
- 三是完善董事、董事会及专门委员会的要求。新增专节规定独立董事和董事 会专门委员会,新增董事任职资格、职工董事设置、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职务侵 权行为的责任承担等条款,梳理完善了董事会职责。

四是删除原第七章监事会的内容。原监事会职责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 在章程中原来涉及监事会及监事行使职责的表述相应改为由审计委员会及其成 员行使。

此外,根据新《公司法》,明确可以按照规定使用资本公积金弥补公司亏损, 完善聘用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审议程序等规定,并调整"半数以上"等表述。 本次修订对相关内容也进行了修改。

五是根据新修订的公司《章程》对其附件《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进行了相应修订。

本次修订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经审议通过后,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相应废止。公司董事会同时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本次公司《章程》修订涉及的工商变更登记等相关事宜,最终变更内容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登记机关核准登记的内容为准。

特此公告。

晋西车轴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6月19日